

宋代的军、知军、军使

李昌宪

宋代一般于边关阨塞、道路冲要、山川险僻多聚寇攘之所以及农民武装起义频发地区设军，往往驻劄军队，以控制形势。当然宋代也有个别军是因其他方面的需要而设立的。如，大中祥符中，河中府宝鼎县因真宋祀汾阴，为“驻蹕所临，神祠俯迹，……将建为庆成军”。（《宋会要辑稿·方域》5/38，以下简称《宋会要》）宋代的军与州相比，同级而低，所谓“地要不成州，而当津会者则为军”。（《事物纪原》卷7《镇》）

宋代的军可以分为军、军使两类，军高于军使。荆湖北路寿昌军“本鄂州武昌县。嘉定十五年，升寿昌军使，续升军”（《宋史》卷88《地理四》）成都府路石泉军“本绵州石泉县。政和七年，建为军，割蜀之永康、绵之龙安神泉来隶。宣和三年，降为军使，县皆还旧隶”。（《宋史》卷89《地理五》）军与军使的区别在于军与州府监同级，而军使基本上是县，只是以种种缘故，需要增重事权，才加军额，其行政长官为知县。荆湖南路衡州茶陵县在江西湖南境上，地方二千余里，皆深山大泽。绍兴中，多寇盗，民不安业，湖南诸司请建为军，“以知县兼军使”。（《建类以来系年要录》卷127绍兴九年三月癸卯。以下简称《要录》）陕西路河中府宝鼎县大中祥符中建为庆成军，“其官寮虽带军额，实领县事”。南宋时，淮南东路涟水军为宋金边界上一军事要塞。绍兴五年，以“地界不广，户口凋瘵”并省，“依旧充涟水县隶楚州，知县兼充军使”。（《宋会要·方域》6/12）其官衔有时也写成以军使兼知县事。如

上述茶陵军，《輿论纪胜》即称“知县曰茶陵军使兼知茶陵县事”。（《輿地纪胜》卷63《荆湖南路·茶陵军》）《宋史·地理志》将军、军使区分得较清楚。军与州府等，正文专条书写。淮阳军，《宋史·地理一》写作“淮阳军，同下州。太平兴国七年，以徐州下邳县建为军，并以宿迁来属”。再如邵武军，《宋史·地理五》写作“邵武军，同下州。太平兴国五年，以建州邵武县建为军，仍以归化、建宁二县来属”。而关于军使的记载则列于县之下，作注文小字。如京东路路的临海军使，置于京东路密州胶西县下，作“胶西。元祐三年，以板桥镇为胶西县，兼临海军使”。（《宋史卷85《地理一》）清平军使置于济南府章丘县下，作“章丘。中，景德三年，以章丘县置清平军。熙宁三年废军，即县治置军使”。（同上）但军使毕竟“地当津会”，事权重于县。因此，军使的地位“在县之上，军、监之下”。（《朝野类要》卷2军使）

军与军使的隶属关系也不一样。由于军与州府监同级，因而它一般隶属于路。如永康军“隶成都路”。（《輿地纪胜》卷151《成都府路·永康军》）广安军“及分陕川为四路，而军隶东川路”。（《輿地纪胜》卷165《潼川府路·广安军》）而军使则隶属于州府。如“枣阳军，归随州枣阳县，绍兴十二年升为军，是年降军使，隶随州”。吏部呈文说得明白，“随州枣阳县依先降指挥升为军，若为军名，即不隶随州，今来止令知县兼充军使，合隶随州管下”。（《宋会要·方域》5/20）

军与军使的不同还在于有无属邑。“石泉

军,本绵州石泉县。政和七年,建为军,割蜀之永康、绵之龙安神泉来隶。宣和三年,降为军使,县皆还旧隶”。(《宋史》卷 89《地理五》永康军,熙宁五年废为灌口寨,其后复军。王象之认为灌口寨熙宁九年仅复为永康军使。“专为永康军“则是元祐元年之事,其时“以青城县来属永康军。王象之区分军与军使的依据就是有无属邑。他说:“既有属县,则是专为永康军,而非以军使隶彭州也”。(《舆地纪胜》卷 151《成都府路·永康军》)嘉定十二年,荆湖制置使赵方请升枣阳军使为军。他说:“照得随州枣阳,县密迩虏境,弹压为先,官府稍卑,体面不振。知县虽兼军使,填土实隶随州。揆请(诸)事宜,合与加重,俾自为郡,庶壮边城。欲望朝廷升枣阳县为军,其子国圉不为无补”。(《舆地纪胜》卷 88《京西南路·枣阳军》)赵方的奏请也表明军使是无领土的。这里的领土

应是指的属邑。一般地说,宋代的军使所辖仅有倚郭县。昌化军,绍兴十三年时,“以军使兼知倚郭县,寻复差守臣,其无管属县还隶”。(《舆地纪胜》卷 125《广南西路·昌化军》)即为明证。当然,实际情况也不尽如例。如北宋时陕西沿边的镇戎军就仅有一城、二堡、七砦,并无县。(《宋史》卷 87《地理三》)

宋代军的行政长官是知军事,简称知军。试举两例为证。宋初平蜀,改灌州为永安军,割蜀州之青城、彭州之导江二县来隶。寻改为永康军,“以知军兼襄堰事”。(《舆地纪胜》卷 151《成都府路·永康军》)绍兴十二年正月戊申,“升安丰县为安丰军,以寿春、霍邱、六安三县隶之。遂以武经大夫、忠州团练使、知寿春府孙晖知军事”。(《要录》卷 144)

关于“韵”(读《管锥编》)

“吾国首拈‘韵’以通论书画诗文者,北宋范温其人也。”接着,作者引了《永乐大典》范温论“韵”的一段话:

定观请余发其端,乃告之曰:“有余意之谓韵。”定观曰:“余得之矣。盖尝闻之撞钟,大声已去,余音复来,悠扬宛转,声外之音,其是之谓矣。”(第四册第一三六一至一三六二页)

这就使我们联想起:张继的《枫桥夜泊》之所以至今传诵不衰,决非无因。如果我们要指出这首诗的眼目,那么可以毫不迟疑地拈出一个“韵”字。“姑苏城外寒山寺,夜半钟声到客船。”钟声长,诗人的愁思也长。这是“声音之道”的“韵”,它克服了夜半空间的阻隔,传到了在“客船”上“愁眠”的诗人的耳中。他随即把它收储起来,加以“变压”,这就成为诗文方面的“韵”,它所克服的是千百年来的时间的阻隔。寒山寺的钟声假诗人以“韵”,接着诗人就从《枫桥夜泊》报这所寺观以“韵”;起先是诗以寺传,后来则寺以诗传。这可以说是一种历史的报答,又是“韵”在中国文学史上所创造的一个杰作。

(李金波)